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5〕60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 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乾佑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关于申报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柞乾办发〔2025〕114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县两路办《关于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资金情况的说明》、柞水县自然资源局《关于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情况的说明》，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4550 m²（合6.83亩），计划安置16户625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20m长钢筋

混凝土大桥 1 座，人行道铺装 410m²，混凝土路面 725m²，开挖土方 624m³，新修河堤 3234m³，河堤汉白玉栏杆 210m；种植桂花树 36 棵；砌筑挡土墙 1065m²；新增电力线接入 1 项，安装路灯 6 盏；铺设给水管 500m，砌筑水表井 10 座；铺设 300 污水管 145m，砌筑污水井 6 座，污水池 10 座；铺设雨水管 145m，砌筑雨水井 5 座；砌筑钢筋混凝土化粪池 50m³。

三、建设期限：项目建设期限 6 个月。

四、项目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 68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西康高铁拆迁专项资金及自筹。

五、招标实施方案：根据《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规定要求，同意该项目招标实施方案，具体详见《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六、项目代码：2501-611026-04-05-882114。

请据此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在批复的可研报告范围内和投资范围内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我局审批。

附件：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 年 3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8 份

附件：

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	西康高铁芦才沟口安置点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乾佑街道办事处	
联系电话	19309140913				总投资金额 (万元)		688.00	
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金额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	17.00
设 计							√	
建安工程	√			√	√			608.00
监 理							√	11.00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 他							√	52.00

核准意见说明：同意核准。其他费用52.00万元，其中建设单位管理费7.00万元、项目前期费6.00万元、招标代理费3.00万元、造价咨询费3.00万元、审计费1.00万元。预备费32.00万元。



核准单位盖章
2025年3月24日